附件：1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四川省妇女儿童医学中心**

**生殖医学中心及本部2号楼食堂改造**

**设计要求**

一、项目概述

1.名称：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及本部2号楼食堂改造设计

2.位置：成都市武侯区沙堰西二街290号

3.概况：生殖医学中心位于院本部4 号楼，本栋楼建筑面积约1960㎡，耐火等级三级，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填充墙为多孔页岩砖（墙厚200）和FGC轻质隔墙（100厚）；本次改造包括4 号楼一层、二层局部，改造部位包括：公共区域、检验科、诊断室、精液分析室、取精室、更衣室、注射室、口腔科、卫生间、候诊区等；改造面积约800平方 米。

院本部食堂系2010年3月在原改建工程同步配套建设，2010 年10月竣工并投入使用，可容纳约200人同时用餐。但随着职工数量增加和患者营养配餐需求增加，职工食堂与营养配餐的服务能力不足已经成为瓶颈，并且存 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食堂厨房设施相对简陋，空间较为窄小，总面积约为300㎡，厨房面积约140㎡，病员餐厅约90㎡，员工餐厅约70㎡。

为了改善职工与病人的就餐环境，提高满意度，拟对食堂进行改造。

二、设计依据

1.《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2.《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

3.《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4.《GB50017钢结构设计规范》

5.《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6.《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

7.《屋面工程技术规范》

8.《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9.《饮食建筑设计规范JGJ64》

10．《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11．《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12．《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13．《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14．《综合医疗建筑标准》

15．《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16．《建筑地面设计规范》

17．《城市道路和建筑无障碍设计规范》

18.国家现行的建筑设计规范以及标准

三、设计原则

1.结构安全原则：改造设计首先必须保证房屋结构安全，确保达到抗震规范要求；

2.经济实用原则：应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用最经济的方式达到改造的目的；

3．适用性原则：根据我院实际使用情况，达到预期改造适用性原则；

4.设计须具有实施可行性，不得影响现有食堂日常运作；

5.建筑选材节能、减排、环保的原则；

6.充分拓展现有空间，满足科室现有功能布局，预留科室未来发展空间；

7.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

四、设计要求

1.食堂设计要求：

（1）在现有厨房的东侧空地区域，改建面积约60-100㎡作为厨房操作用房，用作粗加工区、配送餐车清洗区、库房、面点加工区等；

（2）将现有药房小库房与杂物房改造为两个临时用房（面积各约为30㎡）；

（3）拆改病人餐厅区域的三间用房，改造为新增加售卖窗口，同时增加一定的病人餐厅面积；

（4）在病人餐厅区域新砌隔断，将电梯前室与餐厅完全分隔，一方面让行政办公与食堂互不干扰，另一方面可以局部增加餐厅的实际使用面积。

2.生殖医学中心设计要求

（1）原口腔科与大厅、新做分诊台整体规划满足科室业务需求；

（2）整个改造后采用的材料经济、适用、美观大方、耐久性，墙地面材料便于清洁；

（3）标识系统简单、清晰、明白；

（4）细节上做好安全措施设计，如：防撞条、防滑条，平层内避免阶梯和台阶，地面用防滑材料；

（5）功能划分和设置满足正常业务需求；

（6）增加人文需求：如加入病患、医护人员热水系统；

（7）功能设计现代化：如宣传栏、告示等尽量采用电子屏幕，方便更换、更新；安置充足的自助缴费、挂号、打印报告单机器（多功能自助终端）；

（8）满足病患就医隐私性；

3.改造设计施工图纸分别需符合当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行业管理要求和医疗卫生行业要求，设计方案并出具效果图各4张；

4.设计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及相关配套的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防水、燃气、消防、等项目的设计；

5.深度要求：满足施工需求；

6.须出具施工图的工程量清单及概算编制。

五、设计单位要求

（一）比选方式

本项目通过比选确定设计单位。各参与单位根据“四、设计要求”的内容，各自提供设计的概念性方案（包括文本描述、效果图与设计总费用）参与比选（具体招标公告见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官网），选择出最优的设计单位来进行施工设计。

（二）设计单位资质与业绩要求

1.参与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乙级或及以上；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其他事项

有意愿参与设计的单位可来院踏勘、洽谈。

上班时间为8：00—12：00（上午），14：00—17：30（下午）

联系电话：65978223

四、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 |
| 投标报价  （35分）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5 | | 根据川财采[2015]33号文，对供应商的失信行为给予6%/次的报价累加加成，用调整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工艺设计与功能分区（20分） | **未作出工艺设计方案及相关说明该项目得0分。**  按照食堂和建筑相关设计规范进行设计  1.平面功能分区明确，考虑细致得5分、较合理得3分、不合理得0分；  2.总体功能整合合理得5分、较合理得3分、不合理得0分；  3.洁污流线不交叉得5分；局部有交叉得3分、交叉多得0分；  4.人流组织及竖向交通合理得5分、较合理得3分、不合理得0分； | | 20分 |
| 项目人员配备  （21分） | 项目负责人 | 具备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3分，同时具备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加3分；（满分6分） | 6分 |
| 技术负责人 | 具备工程师得2分，或具备相关设计师资格证书5分，（满分5分） | 5分 |
| 设计业绩 | 2015年以来签订或已完成1个类似设计业绩得2分，每增加一个类似业绩加2分，本项最高得10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 10分 |
| 设计完成时间  （10分） | 标准完成时间35日历天 | 以最迟完成时间35日历天计算，每提前1日历天完成，得1分；最多不超过10分； | 10分 |
| 设计工作大纲及方案  （12分） | 设计组织方案：根据本设计组织方案是否全面可行、科学合理得1-4分；（满分4分） | | 4分 |
| 设计质量保证措施：根据设计质量保证措施是否明确、完善、重点部分的控制措施是否详细得1-4分；（满分4分） | | 4分 |
| 各分项工作段设计进度计划：根据设计进度是否完善、全面，各阶段进度是否合理、是否满足工期目标要求得1-4分；（满分4分） | | 4分 |
| 响应文件规范性（2分） |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2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 2分 |

附件：本次招标原图纸（包括建筑、给排水、强弱电、装饰等）（另附）

附件二：

采购文件书装订顺序

1、封面（公司、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

2、目录；

3、报价一览表；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5、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乙级或及以上；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暨经办人授权书，法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8、如有企业管理体系认证（考核），请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或扫描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包括FDA、CE、ISO等认证（提供中文翻译复印件）

9、设计规范或标准

10、售后服务承诺书

11、业绩证明文件（近一年用户名单及联系人与联系方式及合同复印件或近三个月内送货复印件，格式见附件3）。

12、封底

**注：请务必按以上顺序装订资料，如有非中文资料，请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及本部2号楼食堂改造

设计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注：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税费、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报价一览表”需单独密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联系方式：

日期：

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省外省级以上单位用户 | 用户名称 | 数量 | 合同签订日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内省级单位用户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内其他用户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表中项目为近一年销售业绩，用户仍在合作；2、只填写与本次市场调研项目一致。

附件三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维护卫生行业的整体形象，保证药品、医疗器械、仪器设备、物资、基建工程招投标工作以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的合法开展，维护贵院医疗、管理工作的正常秩序，保障广大患者的健康和利益，本厂家、商家、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 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药品管理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本厂家、商家、公司的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以及药品准入贵院以后的销售等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在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工作及药品、试剂销售等工作中承诺做到：

1、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贵院的合法权益；

2、不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不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

4、竞标报价不违反相关法律的规定，也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贵院的招标工作；

6、保证不在药品销售、医疗器械、设备、物资、基建工程竞标中采取账外暗中给予回扣的手段腐蚀、贿赂医护、药剂人员、干部等其他相关人员；

7、保证不以任何名义包括以宣传费、临床促销费、开单费、处方费、广告费、免费度假、考察旅游、房屋装修等任何名义给予贵院采购人员、药剂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8、保证不让贵院临床科室、药剂部门以及有关人员登记、统计医生处方或为此提供方便，干扰贵院的正常工作秩序；

9、保证不以其他任何不正当竞争手段推销药品、医疗器械、设备、物资。

三、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竭力维护贵院的声誉，不做任何有损贵院形象的事情。

四、 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加强对竞标、促销等工作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加强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的教育工作，切实要求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不得采取各类回扣手段腐蚀、贿赂采购、药剂、医护、干部等相关人员。

五、 对本厂家、商家、公司及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采取以上手段竞标、促销等，干扰贵院正常工作秩序，损害贵院形象的，本厂家、商家、公司保证：

1、对尚处在竞标阶段的，贵院有权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竞标资格；已经中标的，贵院有权取消中标；对已经获得准入资格的，贵院有权随时取消本厂家、商家、公司的准入资格；

2、对本厂家、商家、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做出严肃处理；

3、对由于本厂家、商家、公司或本厂家、商家、公司工作人员的上述行为给贵院造成经济或名誉损失的，由本厂家、商家、公司负责，并愿意承担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六、 采购物资名称：本《承诺书》一式伍份（一份由承诺人自存；一份随竞价书传递）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承诺人）